

一案开庭 来了两组检察官

“废机油”经过简单加工即可制成“防水剂”，闫某在“变废为宝”之后赚了2万多块钱，却因此污染了370多平方米的土地。北京市石景山区检察院依法向该区法院提起公益诉讼，这是北京市检察机关办理的首例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7月4日，本案开庭审理，40余名市区两级人大代表和环保执法人员旁听庭审。

为两万余元小利
污染土壤370多平方米

“听说废机油简单几步就可以加工成‘脱模剂’，也就是防水剂，卖给工地很挣钱，我就想自己收废机油，加工赚点钱。”2017年6月至10月间，22岁的货车司机闫某多次来到北京市石景山区衙门口石丰桥下一个大杂院内，从租住在院内的邹某等五人处收购废机油超12吨，在没有任何防护措施下自行添加水、融水剂、火碱等物品后制成脱模剂，销售给建筑工地，盈利两万余元，却给大杂院的土壤带来严重污染。

“我们专门找修小摩托的小门面房、汽车修理店收购废机油，很便宜，有的都不要钱，收来就存家里，等闫某取货，他一个月来一次。”今年66岁的邹某一直以收购

废品为生，顺带收废机油，跟他一起收废机油的，还有五个老乡，都住在石丰桥下的大杂院里。

2017年10月14日，当闫某再次来到大杂院收购废机油时，被蹲守在此的民警抓获。共同起获的还有闫某货车上刚收来的8大桶废机油。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废机油及其他含废机油废物均属于危险废物，需要进行无害化处理，防止对土壤、地下水及周边环境造成污染。而6名被告人因处置废机油不当，造成遗洒和渗漏，导致院内土壤受到污染。经鉴定，受污染土壤面积374.96平方米，受污染土方量322.38立方米。

严谨判断涉案数量
咨询专家科学性

“污染环境案中，危险废物的数量是判断罪与非罪的一项重要标准。”案件承办人、石景山区检察院检察官于广介绍说：“根据两高《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非法排放、倾倒、处置危险废物3吨以上的，应当认定为严重污染环境。我们对案件进行了全面细致的审查，指导环食药旅中队（编辑注：打击危害环境、食品药品、旅游方面违法犯

罪的专业执法单位，与各职能部门积极配合，联合执法）对闫某已被扣押车辆中前期未被认定为危险废物的储油箱进行称重，并要求其称重过程全程录像、称重单位出具资质证明，通过多次细致对比观看现场扣押录像，确保关键性证据无瑕疵。最终认定，6人中，闫某、邹某两名被告人构成污染环境罪。”

而针对闫某未采取特定污染防治措施就对废机油添加融水剂、火碱等物品加工处理的过程，是否造成环境污染的问题，检察官专门咨询环境保护部门，请环保部门就闫某的上述处置行为会对土壤及水资源等造成污染出具专业工作说明，为案件定性提供准确方向。

“邹某等5人是否与闫某构成共犯，是本案的又一大难点。”于广表示：“我们充分发挥检察官审前主导作用，经过全面细致审查，提出了以收油人闫某为核心，其他五人单独与闫某形成共犯的观点，这也是在打击犯罪的同时贯彻了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

两组检察官分别以公诉人和
公益起诉人身份出庭

庭审当天，石景山区检察院指派两个检察官办案组，分别以公诉人和公益诉讼起诉人的身份出席

庭审履行职责。在刑事案件审理部分，公诉人依法履行宣读起诉书、讯问被告人、发表公诉意见，指控邹某、闫某构成污染环境罪等职责。在民事公益诉讼审理部分，公益诉讼起诉人依法履行宣读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起诉书、举证质证、参加法庭调查、进行辩论并发表意见等职责。

石景山区检察院认为，闫某和邹某污染土壤、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遂依法以污染环境罪将闫某、邹某两名被告人向北京市石景山区法院提起公诉，建议法庭对两人以污染环境罪判处有期徒刑九个月到一年，并处罚金。同时对闫某等6人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要求环境侵权人将污染土壤恢复原状，如不履行修复义务则承担土壤修复费用12万余元，同时判令6人分别承担相应的应急服务费。

在法庭调查阶段，为准确查明事实，公益诉讼起诉人还申请专家证人出庭作证并发表意见。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工作人员出庭就调查报告进行说明，并对各被告方的提问逐一当庭回答。调查人员说明了该调查报告的科学依据及调查评估方法。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工作人员出庭作证，就危险废物应急处理费用进行详

细说明。

作为本案的公诉人、石景山区检察院副检察长程国相表示：“本案的顺利起诉，得益于石景山区检察院与相关行政机关和司法机关的密切配合，形成刑事公诉职能与公益诉讼职能的合力，成为打赢环保污染治理攻坚战贡献检察力量的有益探索。”

据了解，为有效保护生态环境资源，石景山区检察院积极转变观念，在注重追究涉案行为人的刑事责任的同时，利用民事公益诉讼追究行为人的民事赔偿责任，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据了解，经过庭审，六名涉案人均表示深受教育，深刻认识其行为对环境带来的严重污染后果，愿意承担合理的赔偿责任。该案将择期宣判。

摘自《检察日报》



石景山区与农工党北京市委 对接“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民主监督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秦岭）按照市委办公厅《关于支持各民主党派市委开展专项民主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部署要求，日前，石景山区与农工党北京市委召开“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民主监督工作对接会。

会上，大家一同观看了石景山区疏解整治促提升工作纪录片，全面回顾了“基本无违法建设城区”创建工作取得成绩。区发改委负责人围绕我区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工作，从拆违治乱、疏解非首都功能、人口调控三大工作任务，对2017年重点工作及取得成绩进行了汇报，并就2018年专项行动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下一步工作安排等作了详细说明。区委统战部负责人就保障和支持农工党北京市委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民主监督工作，从保障工

作领导小组构建、畅通知情明政渠道、建立协同保障工作机制等方面进行了汇报。农工党北京市委参政议政处负责人从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内容、工作形式、工作保障等方面，通报了《农工党北京市委开展专项民主监督的实施方案》的部署要求。

工作讨论环节，石景山区与会相关部门负责人逐一发言，一致表示将切实把保障和支持农工党北京市委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民主监督工作作为集智聚力的有力抓手、作为破难啃硬的有力抓手、作为工作提升的有力抓手，作为推进“两大生态”构建的有力抓手，予以抓实抓好；农工党北京市委相关负责人表示，将以工作对接会为起点，在充分利用好、发挥好对接工作平台机制作用基础上，坚

持问题导向，从大处着眼，从小处着手，着力破解几个难题、着力形成一些成功经验、着力进行一些工作探索尝试，真正实现专项民主监督工作开展与促进工作提质增效、推动形成生动工作实践、探索党派协商监督的有机结合。

农工党北京市委专职副主委李亚兰感谢石景山区长期以来对民主党派工作及党派独特优势作用发挥给予的高度重视，对石景山区主动对接、全力支持、全面保障专项民主监督工作表示敬意。她指出，工作对接会的成功召开，标志着专项民主监督工作的正式启动，各位农工党成员要积极深入学习了解石景山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及“疏解整治促提升”工作进展情况；要找准关键和重点，聚焦几个中心问题，推动专项民主监督工

作深入开展；要充分发挥农工党组织及成员智力优势，积极就民主监督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建良言、出实策，推动工作取得实效；要立足石景山区工作开展实际，自觉做到调查研究实、发现问题实、提出建议实，确保民主监督成果符合石景山区实际。

石景山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姚茂文对农工党北京市委对口专项监督石景山区“疏解整治促提升”工作表示热烈欢迎。他指出：支持各民主党派市委开展专项民主监督工作是中共北京市委站在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高度，进一步激发民主党派履职积极性，彰显我国新型政党制度独特优势的重要举措，是民主政治建设的大课题，更是新型政党制度的大课题。

石景山区将严格按照中共北京市委要求，持续做好各项对接服务工作，如实真实提供相关信息、数据、情况，全力保障和支持农工党北京市委开展专项民主监督工作。希望农工党北京市委充分发挥智力密集优势，围绕我区高端提升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短板，积极提出针对性意见建议，有效促进我区疏解整治后的高端绿色崛起。区委统战部要从现在开始，认真梳理总结专项民主监督工作经验，转化应用到我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与街道（社区）结对联系工作民主监督相关内容当中。



爱玛裕家居购物广场
AMAYU HOME SHOPPING CENTER

置家、装修不用急
爱玛裕一站全办齐

打造京西综合商业航母

咨询热线：88785688 88785578

地址：石景山区双峪路35号（阜石路西尽头双峪环岛东300米路北） 乘车路线：370、929、931、981、992、运通101、快速公交4路侯庄子站。